

## 一、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

###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 【共同部分】

1. 該系設立目的與教育目標明確，在原有的教學與系務發展基礎上能隨時代脈動適時調整，並配合學校回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與大學社會責任（USR）之實施方案，以因應教學環境之改變。
2. 該系自我定位係以培養表演藝術師資為主，進而確立以「戲劇創作與應用」為主體的教學目標，著重透過創作演出或戲劇活動設計，將戲劇應用到社區、文教機構或特定社群，並進行相關研究。
3. 該系具有多元發展特色，落實全民戲劇教育，培育表演藝術科中小學師資生、兒童與青少年劇場創作專業人才，以及一般戲劇的創作、製作、展演與研究人才，並發展跨領域應用戲劇創作與展演，開拓文化創意產業，致力推展臺灣在地戲劇的國際化研究與交流。
4. 該系課程設計考量戲劇理論與鑑賞、劇場基礎/實作、應用戲劇及戲劇教育等面向，相當多元。此外，該系每學期定期召開課程委員會會議，檢討課程架構，並配合校方推動之「課程地圖」與「核心能力指標」，俾使課程設計與學習目標一致。
5. 該系與地方政府、文教機構及社區有經常性的深度合作與連結，推動豐富的實習、合作計畫、工作坊及專題演講活動，開拓戲劇與社區、教育、藝術文化產業的跨界合作。此外，該系亦與臨近學校及各類文化機構進行交流合作，可拓展教學與學術資源，有利於學生實習與就業。
6. 該系透過網路平臺、實體活動（如新生與家長座談會、系友

回娘家等)等多重管道，向互動關係人宣達招生訊息、演講紀錄、研討會徵稿、演出預告、獲獎等資訊，展現該系辦學特色。

## (二) 待改善事項

### 【共同部分】

1. 該系自 111 學年度起，戲劇課程取消以展演為主的學期製作，而將演出製作能力訓練併入應用劇場類課程的編創與製作，目前雖藉由與臺南文化中心合作的「臺南在地劇場技術人才培育計畫」及「南部劇場技術交流媒合平臺」，提供學生就業鏈結，然在學習進程的銜接與持續穩定度仍不如常態性的規律課程，恐影響學生展演及劇場技術實作能力之訓練。
2. 該系受限於校地狹窄，相關展演場地與專業教學空間（如佈景工廠、排練教室等）較不足，雖校方已提供忠孝堂做為教學支援之用，惟仍為臨時性共用空間；此外，亦欠缺常態性經費支援該系製作演出。
3. 在課程品質管理部分，目前由課程委員會與教師評審委員會進行例行檢討，未見正式設立跨領域的「教學品質管理小組」或「品管小組」，缺乏較系統化的紀錄與持續追蹤，導致課程檢核流程難以形成完整循環。
4. 該系僅有 1 名專職行政人員，雖有聘僱工讀生協助系務，然行政工作與責任負荷仍大。

## (三) 建議事項

### 【共同部分】

1. 劇場專業為應用戲劇與戲劇教育之基礎，宜重新調整「劇場專業」、「應用戲劇」及「戲劇教育」三大領域之課程比例權重，並於課程規劃及資源合理分配。

2. 宜善用校外合作場館的空間，透過「異地教學/排練」做為課程常態模式，或與在地藝文中心建立「長期租借/合作夥伴關係」，並穩定編列或爭取常態性經費，以挹注於製作演出。
3. 宜由三大領域教師組成「教學品質管理小組」，定期檢討課程架構、教學方法與學生回饋，並做成書面紀錄，據以持續追蹤改進。
4. 宜增聘專職行政人員 1 名協助系務，並透過線上表單、雲端文件管理等數位化流程優化行政作業效率，減輕行政人員負擔。

#### (四) 針對未來發展之參考建議

##### 【共同部分】

1. 「戲劇應用」著重能將戲劇轉化為教育、療癒或社會行動，在該領域中，戲劇治療的相關課程亦日漸重要。未來或可考慮開設有關於戲劇治療的工作坊或相關課程，以深化該系戲劇應用的社會實踐效益與影響力。
2. 未來可將新建之「綜合活動大樓」結合多功能展演坊空間，規劃跨域創作與實驗教學課程，進一步完善劇場專業訓練體系。
3. 可運用榮譽校區改建及府城校區增建計畫，提出「南臺灣應用劇場與教育中心」的空間規劃案，爭取中型劇場、多功能排練室及專屬技術工廠等，以南臺灣戲劇應用樞紐之定位爭取資源。
4. 可建置空間管理借用網頁，方便師生線上預訂排練空間及借用設備。

## 二、教師與教學

###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 【共同部分】

1. 該系現有 9 名專任教師，包含教授 3 名、副教授 5 名及助理教授 1 名，專長涵蓋「劇場專業」、「應用戲劇」及「戲劇教育」三大領域。
2. 該系設有教師評審委員會，教授級委員比例達三分之二以上，委員組成符合規定，運作程序明確且具制度性，能維持審議之專業性與公正性。
3. 該系教師能靈活運用多元教學法，如行動學習、工作坊、專題製作及合作導向學習等，並積極與業界、地方劇場及教育單位合作開課。例如在「應用戲劇實務」課程中，教師與臺南市社區劇場團隊合作，帶領學生進入社區演出與實作，深化學生學用整合能力。
4. 該系教師研究與產學合作成果豐碩，多位教師執行教育部與國科會計畫，內容涵蓋表演藝術教育、應用戲劇與文化創意產業，且有部分研究成果已回饋至課程教學，如將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成果融入「戲劇教育概論」與「應用戲劇專題」課程中。
5. 該系教師積極參與跨校及跨院計畫，近年結合該校教育學院與藝術學院合作開設「戲劇融入教學設計」及「兒童劇創作實務」等課程，拓展學生跨域學習的深度與廣度。此外，該系亦與國中小學合作推動「教育戲劇工作坊」，協助中小學教師進行戲劇教學培訓，展現教師社會服務與專業推廣的實質成效。
6. 該系透過「臺南在地劇場技術人才培育計畫」與「劇場菁英服務隊」，結合地方劇場資源，提供學生舞台技術與實務操

作的訓練平台。此類合作不僅讓教師得以將專業教學與地方藝文產業緊密連結，亦能增進學生實作能力。

## (二) 待改善事項

### 【共同部分】

1. 該系教師人數雖符合教育部規範，然「劇場專業」領域之專任師資仍相對不足，且缺乏劇場實務及舞台技術之技術教師或專案技術人員，影響劇場專業之實務培養及課程延續性與專業訓練深度。
2. 部分專任教師仍有超鐘點授課的情況，雖符合校內排課上限規定，惟教師為兼顧研究計畫與行政服務，將影響整體教學負荷平衡與教學品質。
3. 該系兼任教師更動頻繁、留任狀況不穩定，導致部分課程教學內容與評量方式不一致之情形。例如：「表演基礎訓練」與「舞台實務」等課程，近三年授課教師均有異動。
4. 該系推動多門跨域與數位課程，惟缺乏具體的教學成果評估與學生學習成效分析資料。教師研究與產學合作成果轉化為課程的機制亦未明確化，目前多仰賴個別教師自行融入課程，尚未形成制度性之「研究回饋教學」模式。
5. 該系透過導師制度與學生座談會等措施進行意見傳達與教學意見反饋，惟多屬行政性質，欠缺針對課程內容與教學方法的即時回饋與追蹤機制。

## (三) 建議事項

### 【共同部分】

1. 宜持續向校方爭取增聘劇場專業實務與舞台技術相關領域之專任教師，以及技術教師或專案技術人員的員額，以維持劇場技術指導品質，或以專案教師及固定合作兼任師資方式替代，以利「劇場專業」課程之延續性與專業深度。

2. 宜維持專任教師之合理授課時數，以期兼顧研究、服務及學生輔導等各項責任分工，提升整體教學效能與品質。
3. 宜建立課程教學綱要與評量基準，提供兼任教師授課參考，以減少因師資異動造成課程內容及評量方式落差與銜接問題。
4. 宜建立「教學創新成效評估機制」，將學生學習成果、課程評量及教師自評納入課程改善循環，並透過年度成果報告進行回饋。另宜鼓勵教師將研究與產學計畫成果系統性地融入課程設計，發展具延續性之教學模組與學生實作專題。
5. 宜強化教師教學課程評量與意見回饋分析，針對分數偏低課程進行改進與教學輔導，建立持續精進的內部品質保證機制。另可考量設置「學生教學意見追蹤平台」或每學期辦理例行座談，做為師生交流管道與課程改善的重要參據。

#### (四) 針對未來發展之參考建議

##### 【共同部分】

1. 可鼓勵教師深化應用戲劇、教育戲劇及社區劇場研究，強化與地方藝文生態的連結，形成校地合作的特色模式。
2. 可考量推動教師專業發展制度化，建立教學觀摩、同行諮詢及跨校研習機制等，促進經驗交流與持續精進。
3. 可建構「研究-教學-實踐」三環相扣的發展架構，使教師群在理論研究、課程創新與地方實踐間形成良性循環，逐步培育兼具研究深度與教育創新能力的核心師資群。
4. 可爭取策略性擴編，以「應用戲劇的在地服務量能」或「師資培育特色」為依據，向校方爭取「應用戲劇/劇場技術」或「戲劇教育」領域的專案教師或行政人力，強化特色發展。

### 三、學生與學習

####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 【共同部分】

1. 該系目前招生狀況良好，109 至 113 學年度學士班註冊率均在 90%以上，碩士班註冊率平均達 80%，有賴合理的招生規劃與確實的執行力。
2. 該系針對學生就學管理訂定相關輔導機制，於學生入學後提供學生手冊，並辦理相關新生座談、家長說明會等，且學士班與碩士班皆設有導師制度，能及時協助學生解決問題，教師用心關懷並輔導學生，確保學生對該系之向心力。
3. 該系設有教學空間借用管理辦法，並延長開放時間，提供學生課外時間借用，以提高空間與設備使用率，發揮教學資源最大效益。
4. 在學生其他學習部分，該系提供相關實習（含臺南市文化中心、臺南在地劇場技術人才培育計畫、南部劇場技術交流媒合平臺、劇團等）、職涯輔導、機構實習參訪（含臺南市文化中心、衛武營、臺中歌劇院、臺灣歷史博物館等）、協助學生創業成立技術公司與劇團等，以做為學生支持的力量。

##### 【學士學位部分】

1. 依近三年新生區域分布統計，南部錄取人數已超越北部，顯示該系在中南部地區的招生推廣見效。

#### (二) 待改善事項

##### 【共同部分】

1. 109 至 113 學年度學士班休、退學人數有明顯增加之情形，尤其 112 學年度上、下學期各有 12 人與 16 人休學，112 學年度上學期與 113 學年度上學期各有 8 人與 9 人退學；碩士班休學人數波動較大，特別是 109 學年度上學期 18 人、110 學

年度上學期有 19 人。

### 【學士學位部分】

1. 該系 109 至 113 學年度僅有 1 位學士班學生成功出國交換，有待研擬更積極、具體的策略以提高學生的國際交流參與率。
2. 109、111 學年度學士班畢業生認為專業訓練與工作的符合（或幫助）程度相較 107 學年度明顯下降，從 4.15 降為 3.14、3.58，顯示學生對該系提供之專業訓練與學生未來就業契合度間有落差。

### 【碩士學位部分】

1. 碩士班之導師制度與學士班相似，未針對研究生提供更具彈性與專業性之輔導支持。

## （三）建議事項

### 【共同部分】

1. 宜針對學生休、退學原因進一步瞭解，研擬相關輔導措施，並將導師晤談紀錄進行統整，以做為改善之依據。

### 【學士學位部分】

1. 宜透過多重宣傳管道，並強化輔導與鼓勵機制，提升學生國際交流之參與度。
2. 宜透過座談、問卷調查等多種管道，瞭解目前職場與課程內容之契合度，並於相關會議檢討，以利進行追蹤並做滾動式調整。

### 【碩士學位部分】

1. 宜定期舉辦多面向之導師增能工作坊，以提升對於碩士班學生之輔導知能。

#### (四) 針對未來發展之參考建議

##### 【學士學位部分】

1. 個人申請入學學生之性別比例差距擴大，建議可思考設定個人申請管道不同性別之招生策略，另可考量強化東部地區生源之耕耘，以增加創作與團隊合作之多樣性。

註：本報告係經訪評小組及學門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

